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文件

供销厅经联〔2023〕1号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关于共同推进消费帮扶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供销合作社、总工会，各全国产业工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全国总工会等30部门《关于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指导意见》（发改振兴〔2021〕640号），现就供销合作社系统、工会系统共同推进消费帮扶工作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提高对消费帮扶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开展消费帮扶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举措，对带动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增收致富，促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激发振兴发展内生动力，推动形成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强大合力具有重要意义。各级供销合作社和工会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消费帮扶工作摆到重要位置，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系统和工会系统的组织优势，大力拓宽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销售渠道，促进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有效带动脱贫地区农民群众增收致富，共同推动消费帮扶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发挥重要作用。

二、发挥优势，共同推进消费帮扶

（一）各级供销合作社要依托系统经营服务网络优势，引导所属商贸连锁企业、农产品市场和电商企业等各类流通主体抓好消费帮扶专区、专柜建设，不断创新经营模式，加强与脱贫地区农民合作社、农产品生产基地等主体合作，建立紧密的产销对接关系。发挥供销合作社系统沟通城乡、联结产销作用，积极为各级工会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牵线搭桥，提供选品包装、仓储物流等服务。推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以下简称“832 平台”）持续提升运营管理能力，加强平台销售商品价格和质量安全管控。

（二）各级工会要在消费帮扶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在组织节日慰问、生日慰问或其他工会活动中，提升消费帮扶产品采购份额。县级以上工会机关的内部食堂，以及各级工会组织所属宾馆、酒店等企事业单位根据实际需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脱贫地区农副

产品。各级工会可按照同级财政部门或单位行政的有关规定，通过“832 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鼓励职工个人通过“832 平台”微信小程序自发消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条件的工会可根据实际需要与供销合作社对接合作，推动与脱贫地区农户签订直供直销和长期供货合同。

（三）鼓励各级供销合作社和工会组织联合举办线上线下消费帮扶专场采购、消费帮扶营销大赛、劳模直播带货等活动，动员系统和社会力量采购帮扶产品。充分发挥“832 平台”和各级工会搭建的电商平台作用，鼓励平台间进行渠道合作对接，丰富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品类，进一步扩大网上销售规模。

三、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供销合作社和工会组织要认真落实通知要求，因地制宜制定配套落实举措，加强督促指导。要强化工作协同与配合，统筹整合资源，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问题。要多渠道宣传推广消费帮扶协作典型经验和创新做法，形成帮扶合力，切实推动消费帮扶工作落实、落细、落地。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